

## 沈阳普天热力有限公司普天热源厂集中供热节能技术改造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3月12日，辽宁普天绿能科技有限公司（原沈阳普天热力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其中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共5人组成验收组。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和监测单位对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沈阳普天热力有限公司普天热源厂集中供热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由沈阳环境科学研究院完成了《沈阳普天热力有限公司普天热源厂集中供热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沈阳市环境保护局蒲河新城分局于2016年6月17日对沈阳普天热力有限公司普天热源厂集中供热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做出批复《关于沈阳普天热力有限公司普天热源厂集中供热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的批复》（沈环保蒲河审字[2016]033号）。

由于沈阳市沈北新区道义地区配套设施不足以满足道义北部区域内新增供热负荷需求。为满足未来道义北部地区的供热需求，辽宁普天绿能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沈阳市发改委《关于沈阳普天热力有限公司普天热源厂集中供热节能技术改造项目开展前期工作的复函》，在怒江东三街以西，蒲田路以南的规划地块建设普天热源厂进行供热节能技术改造项目。本项目安装2台92MW热水锅炉及其附属配套设施：烟囱高100米，灰渣仓面积156m<sup>2</sup>，燃料库面积2956m<sup>2</sup>，供热能力184MW，近期挂网面积390.1万m<sup>2</sup>。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建设项目内容无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本项目生活废水目前排入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远期排入道义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不外排，循环利用。



## 2、废气

本项目为控制烟尘的排放，采用布袋除尘器，加上尾部脱硫设施也有一定的除尘作用，总的除尘效率达 99.9%。脱硫系统主要由浆液制备系统、二氧化硫吸收系统和浆液处理系统。吸收塔是 SO<sub>2</sub> 吸收的主要场所，材质大都采用普通钢结构另加防腐层，塔底是浆液池，塔的中间是喷淋层，上面是除雾器。采用选择性非催化还原法（SNCR）工艺对 100% 烟气进行脱硝。

本项目厂区北侧设置封闭燃料库；此外输送燃料等易产生扬尘处采用喷雾降尘。

## 3、噪声

对于风机、水泵等产噪设备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并设置于室内；在风机进、出气口(或管道上)安装消声器，在机房四周墙壁和顶部进行吸声、隔声处理，贴吸声材料；水泵的进、出口安装避震喉（可曲挠橡胶接头），管道过墙处安装隔振降噪套管，并对水泵基础增加减振垫。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灰渣全部综合利用；职工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企业验收期间锅炉燃料为生物质型煤，生产负荷达到 80% 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 2、废气

废气排放符合行国家《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重点地区锅炉执行表 3 规定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 3、噪声

该项目正常生产时产生的厂界噪声，昼间、夜间均符合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规定要求。

### 4、废水

废水排放去向符合审批要求。

### 5、固废

固废去向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标准。

## 五、验收结论与建议

1、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

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

2、完善监测报告、验收报告，补充与验收相关的资料后向社会媒体公示后，上报环保部门备案。

